

证券代码：300091

证券简称：金通灵

公告编号：DSH2014-025

##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5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季伟先生、季维东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拟通过大宗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控股股东的持股情况

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为兄弟关系，为本公司一致行动人，二人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季伟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季维东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日，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46,200,000股，分别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2.11%。二人共持有公司股份92,4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4.21%。

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于2013年6月25日起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分别为11,550,000股，分别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53%。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分别将所持有的本公司27,500,000股股份，以股票质押回购的方式质押给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质押期限：2013年7月5日至2014年7月4日。二人质押股份数量分别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59.52%，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13.16%。

具体持股情况列表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高管锁定股数量	无限售流通股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季伟	46,200,000	34,650,000	11,550,000	27,500,000

季维东	46,200,000	34,650,000	11,550,000	27,500,000
合 计	92,400,000	69,300,000	23,100,000	55,000,000

## 二、控股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人姓名：季伟、季维东

2、减持目的：个人投资理财等方面的资金需要

3、减持时间：2014年5月8日-2014年11月7日（6个月内）

4、减持数量：预计在未来六个月内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累计减持数量分别不超过850万股，分别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07%，二人合计累计减持数量不超过1,7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8.13%。

5、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的方式。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后，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37,700,000股，分别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04%，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5,4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08%，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也不存在任何担保。

3、季伟先生、季维东先生承诺，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

4、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8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 四、备查文件

1、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五日